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文件

闽发改数字〔2016〕526号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 征集 2016 年和 2017 年福建省互联网经济 新增引导资金扶持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互联网经济牵头部门、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财政金融局，省直各有关单位，省属控股（集团）公司：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互联网经济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闽政〔2015〕10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16〕9号），现将

2016 年和 2017 年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企业条件

企业在福建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管理制度和纳税记录健全，能按照要求报送统计数据；其中，申请互联网创业孵化补助项目的企业，登记时间不超过四年（以申报时间确定）。

二、资金支持重点

（一）互联网创业孵化项目：福建省互联网经济发展重点领域以及物联网、大数据、VR（虚拟现实）等新兴业态的创业孵化项目。

（二）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符合《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闽财建〔2015〕54号）有关规定，企业投资建设的面向企业和社会等提供服务的互联网基础平台和行业应用平台，以及物联网研发、设计接入、应用安全、检验检测等领域技术创新和公共支撑平台。

（三）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2015年（或申报之日起的上一年度，下同）互联网产品和服务收入达到首超奖励规模。

三、申报时间

申请支持年度为 2016 年的，申报截止 8 月 10 日。

申请支持年度为 2017 年的，申报截止 11 月 20 日。

四、申报材料

（一）申报材料

申报企业应提交纸质和电子文档（具体见附件；相关材料需刻录成光盘，将作为专家评审的依据）申报材料，其中：

1. 纸质材料需提供目录、标明页码，按顺序装订（A4 纸、简装）成册，加盖申报企业公章（复印件材料等也需加盖申报企业公章），一式 3 份（附相同内容光盘一张）。

2. 财务事项应选择入选福建省财政厅优选库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申报企业（项目）进行审核。

3. 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的承诺函。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企业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不得通过项目拆分、项目名称变更以及关联企业等形式重复申报项目。

2. 已获得省级及以上财政资金扶持的项目不再支持。2015 年以来获得过省级及以上财政资金支持的企业，应提供本次申报项目与已获支持项目不属于相同或者拆分项目的情况说明，并出具情况属实的承诺函。

3. 对于发现申报企业弄虚作假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将予以通报，记入省信用信息系统失信“黑名单”，且三年内取

消申报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的资格，并按《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追回骗取资金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五、申报程序

（一）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按属地原则，将纸质和电子文档申报材料直接报送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互联网经济牵头部门和财政部门。

（二）各设区市（除厦门外）、平潭综合实验区互联网经济牵头部门应会同财政部门，组织各县（市、区）相关部门，做好相关企业的申报工作，对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核和材料审核，并按要求填报好《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补助申报项目汇总表》，同时按申请支持的年度 2016 年、2017 年，分别于 8 月 20 日、12 月 5 日前联合行文送达省发改委（2 份）和省财政厅（1 份），企业申报的纸质材料一式 3 份（附相同内容光盘一张）作为附件同时送达。

（三）报送地址

省发改委：福州市湖东路 78 号省发改委 724 室

联系人：刘云城 电话：0591—87063557

省财政厅：福州市中山路 5 号财政大厦 9 楼经济建设处

联系人：何代斌 电话：0591—87097783

相关通知和所需申报格式等请登录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门户网站 (www.fjdpc.gov.cn) 下载。

- 附件：1. 福建省互联网创业孵化项目申报表和福建省互联网创业孵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2. 福建省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补助申报表和福建省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补助申请报告
3. 福建省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首超奖励资金申报表和福建省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首超奖励资金申请报告
4. 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补助申报项目汇总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财政厅

2016年7月11日

附件 1

福建省互联网创业孵化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企业: _____ (签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2016 年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名称					
	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总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融资					
	获奖情况					
	项目负责人		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项目实施期内预计实现收入	2016年		2017年		
	万元		万元			
申请企业	名称			性质		
	法人代表			税务登记号		
	主管部门			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企业基本情况、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申报项目说明:(包括项目类型、项目概述、项目商业模式、项目知识产权、发明专利或核心技术情况,项目在国内细分市场中的潜力、项目融资情况(投资方)、推广方案和预期目标、项目经济效益等,合计不超过3000字)						

二、申报企业人员构成情况

职工总数				大专以上学历者 占职工总数		%	
互联网技术和 业务人员数				互联网技术和业务人 员占职工总数		%	
学历	大专		本科		硕士		博士

三、企业承诺及设区市部门意见

- 1、本企业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2、本企业近三年内无违法行为。
- 3、如有弄虚作假，不诚信等行为，一经发现，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设区市互联网经济牵头部门意见：

设区市财政部门意见：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福建省互联网创业孵化项目 资金申请报告 (编制提纲)

一、项目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申报单位技术力量、人员结构、财务状况等)

二、项目概要、背景、目的和意义

三、项目目标和内容

四、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前期基础、组织方式、技术路线、商业模式、项目主要成员、项目进度安排等)

五、项目投融资概况

(项目资金安排计划、资金来源与落实情况、下一轮融资规划)

六、项目前景

(用户数量增长、产品和服务推广情况等)

七、需要资金扶持的理由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九、附件

(一)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办公、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

(三)主要创业设施、软件或仪器设备清单;

(四) 创业团队人员名单、学历及职称情况;

(五) 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或掌握的核心技术证明材料;

(六) 创业孵化项目发展规划, 含基本盈利模式、风险控制机制、目标销售客户和营销方案等;

(七)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八) 申报材料真实性声明函。

附件 2

福建省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补助申报表

平台名称: _____
申报企业: _____ (签章)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2016 年制

福建省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补助申请报告

(编制提纲)

一、申请单位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

二、平台基本概述

三、平台立项及投资情况

四、平台实施保障(对服务对象的熟悉程度及服务经验、团队专业化水平及核心优势、基础条件及规范化管理程度、技术成果及服务资源的储备等)

五、平台服务内容及效果

(一)开展的技术服务业务内容、模式和手段;

(二)现有资源使用效率情况;

(三)公共服务业务开展情况及效果,包括:现有客户数量、公共服务对企业以及产业的发展已经起到的效果等。

六、平台服务收入和运营成本情况

七、其它附件

(一)平台建设单位基本情况(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已实现“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平台建设情况、投入明细表、支出凭证;

(三)平台专业服务团队基本情况表;

- (四) 平台年度服务企业基本情况表;
- (五) 服务场所的证明材料;
- (六)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 (七) 平台服务企业名单;
- (八) 申报材料真实性声明函。

福建省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首超 奖励资金申报表

申报企业: _____ (签章)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2016 年制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企业地址					企业网址	
法人代表	姓名			电话		邮件
企业负责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传真		邮件
工商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产品名称	平台类型				平台网址/APP名称	产品收入
	自营/第三方	B2B/B2C/C2C/O2O	综合类/专业类	经营范围		

二、主要指标

年份	日均 IP 访问量	注册用户数 (个)	网上订单量 (笔)	平台/APP 交易额 (万元)	通过网上支付工具结算金额 (万元)
2015 年度					
2016 年预测					

设区市互联网经济牵头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设区市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福建省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首超 奖励资金申请报告

(编制提纲)

一、企业概况

(一) 企业基本情况 (包括企业规划、行业地位、员工结构和数量、注册类型、注册资本等)

(二) 企业主要产业及服务领域

(三) 企业近两年经营业绩 (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产品销售产值、实现利润、利税总额等)

二、企业互联网平台/APP 建设

(一) 平台/APP 建设总体情况

(二) 平台/APP 运营情况

(三) 企业管理机构、组织体系及人员构成

(四) 企业互联网平台/APP 的主要内容及功能

(五) 近两年平台/APP 建设资金投入情况及下一步安排

(六) 平台/APP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技术水平评价

三、营业收入证明材料

(一) 由第三方支付企业或其他有权机构出具的网上销售额证明文件;

(二) 2015 年平台/APP 交易额的平台后台数据证明;

(三) 其它可以证明企业上一年度互联网产品和服务收入
(通过网上支付工具结算金额) 的材料。

四、其它附件

(一) 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 已实现“三证合一”的,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近两个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和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三) 申报材料真实性声明函。

附件 4

福建省互联网经济新增引导资金补助申报项目汇总表

填表单位：

填表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补助类别	申报单位	单位性质	资产总额	2015年收入	项目总投资	项目已投入	备注

注：补助类别分互联网创业项目孵化补助（A）、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补助（B）和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首超奖励（C）三类。